

东方证券拟大手笔配股 股东反应各异

证券时报记者 杨冬

本报讯 东方证券正在酝酿一项巨额的配股融资计划,在不同的利益考量下,股东对该项融资案反应各异。

证券时报记者昨日获悉,8月份,东方证券股东大会通过了一项巨额配股计划,配股方案为10配3,配股价为每股4.5元,计划配股融资额高达44.5亿元。目前,该项配股方案已报至监管部门等待审批。

作为东方证券的中小股东,长城信息产业股份公司(简称:长城信息)将所持股权中的5000万股于9月18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长城信息董秘王习发接受证券时报记者采访时说,全部股权参与配股要多支付2亿多元,而减持则能够提前锁定收益。

但东方证券9月份及时的分红方案给了多数股东参与配股的信心。某券商自营人士说,今年上半年券商基本上都没有分红派息,东方证券近期分红,旨在向股东证明自身依然值得投资。

融资背后的自营

由于营业网点不多,经纪业务规模受到限制,东方证券只能通过加大自营业务规模来增强盈利能力,但前提是必须不断扩大资本规模。

这种模式曾在2007年获得了巨大的成功。由于自营规模受到不得超过净资产200%的约束,2007年5

月,东方证券向老股东以1.36元的配股价10股配5股,将资本金由20亿元增加到30亿元以上。随后东方证券急剧扩大自营规模,当年实现盈利43.04亿元,其中实现投资收益高达29.72亿元。

由于自营业务过于激进,东方证券去年巨亏8.87亿元,其绸缪多年的IPO梦想也被迫搁置。但2009年上半年,东方证券自营业务扭亏为盈,这使得东方证券重新肯定了上述模式的正确性。”知情人士透露。

再次增资扩股势在必行。今年8月,东方证券召开股东大会通过了2009年度配股方案”,拟以每股4.5元的价格向老股东10股配3股,所募资金将用于补充资本金。

以截至2009年6月30日东方证券32.93亿股总股本计算,本次配股融资额将达44.5亿元。配股如果成功,东方证券的注册资本将从目前的32.93亿元扩充至77.43亿元。

一位券商自营人士说,扩充资本金后,东方证券自营规模将会继续扩大,其应该改变过去激进的自营风格,这样配股成功后的资金运用才会安全。

股东反应各异

本次配股方案出台后,有股东立即做出了部分转让股权的决定。

9月1日,长城信息发布公告称,拟转让不超过5000股东方证券股权。9月18日,长城信息在上海联合产



交易所分7笔挂牌公开拍卖东方证券5000万股股权,每股起拍价为6.5元/股。

相关资料显示,长城信息共持有东方证券4.85%的股权,即1.6亿股左右;本次挂牌转让的股权比例为1.52%。

长城信息董秘王习发称,东方证券IPO未能实现,再加上目前证券市

场波动很大,融资后的风险不可预测,因此选择先部分减持,减少资金参与配股。

但多数股东将参与此次配股,这使本次配股融资案在股东大会上得以顺利通过。资料显示,东方证券的前五大股东分别为申能集团、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上海久事公司、上海烟草公司及上海邮政公司。

为了吸引股东参与配股,东方证券于9月份还将以往年度的留存收益向股东分红派息。长城信息公告显示,其9月16日收到东方证券对以往年度留存收益的分红款1600万元。这种策略可能收到了一定的成效,一些在上半年频频减持股权的股东,如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目前并未再次转让股权。

监管部门 加大银行房贷监管力度

证券时报记者 黄兆隆

本报讯 证券时报日前关于深圳房贷呈现松绑迹象的报道引起市场关注。监管部门人士昨日向证券时报记者表示,近期相关监管部门将对房贷市场进行整顿,加大监管力度。

上述人士强调,监管部门一向要求银行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房贷政策,绝不会放松对市场的监管。不过她也提到,银行可能对于相关政策在理解上存在一定误差,因此操作上稍显模糊,其具体情况尚有待监管部门进行调查。

据业内人士分析,现阶段受“金九银十”的影响,在房市走火的预期之下,此前一度收紧的房贷政策或许会面临一定考验。不过,即使出现房贷松绑也将是个案,不会对整体市场造成特别大的冲击。

有银行人士对证券时报记者表示,银监会的政策确实一直没有放松,但是到了下面执行起来“默认放松”,“因为不可能抓得太紧,一旦抓得太紧,地方很多银行也不好生存。”

此前,证券时报记者曾报道过部分银行变相放松二套房贷,未按有关规定控制首付比例和按揭利率。为此,相关部门已专门就加强二套房贷管理的有关问题下发通知,并要求各家商业银行严格执行相关通知文件。商业银行自此也纷纷开始纠正二套房贷违规的行为。

外资银行 并购贷款“松绑”

证券时报记者 张若斌

本报讯 昨天,证券时报记者从上海数家外资银行处获悉,包括东亚、花旗内地法人银行在内的多家外资银行已经获得银监会批准,向内地中外资企业发放并购贷款。有分析人士指出,未来中国外资并购市场可挖掘潜力巨大,外资银行的并购市场也十分广阔。

自去年12月份银监会公布《商业银行并购贷款风险管理指引》以来,已有工行、农行、中行、建行、交行、国开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和北京银行等9家银行获准发放并购贷款数千亿元,而外资银行迟迟未获得批准。有分析认为,一系列外资并购法规有待健全,导致此前银监会对外资银行并购贷款的态度较为谨慎。直到7月23日,商务部公布新修订的《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外资并购才重新亮起“绿灯”。东亚银行(中国)也率先于8月底获批开展并购贷款业务。不过,由于外资银行资本金普遍较小,并购贷款金额将相对较小。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麦高·汉雷认为,全球并购活动的地域已经在发生变化,未来中国外资并购市场可挖掘潜力巨大。新政策将有利于外资与上市公司之间展开更活跃的并购活动,双方在服务业领域将有更大的合作空间。

金融新闻 热线

全面征集金融机构相关新闻线索。一经采纳并经记者采写见报,将有奖励! 电话:0755-83501747、83501745 邮箱:jgb@zqsb.com

5家银行明年或需股本融资430亿

资本补充有望带来1.6万亿风险加权资产投放能力

证券时报记者 唐曜华

尽管监管层尚未正式下发《关于完善商业银行资本补充机制的通知》,部分银行已未雨绸缪公布未来两年的资本补充计划。

尽管监管层尚未正式下发《关于完善商业银行资本补充机制的通知》,部分银行已未雨绸缪公布未来两年的资本补充计划。有分析师测算结果显示,若新规明年开始实施,将有5家上市中小银行共需要股本融资约430亿,共需要补充附属资本约466亿元,资本补充可相应带来1.6万亿风险加权资产投放能力。

新规之下银行融资缺口加大

需要进行股本融资的5家银行分别是浦发银行、民生银行、华夏银

行、兴业银行和中信银行。长城证券银行业研究员吴小玲近日发布报告称,据测算结果,2010年浦发银行需补充241亿元股本和123亿元附属资本;民生银行需补充106亿元股本和132亿元附属资本;华夏银行需补充44亿元股本和18亿元附属资本;兴业银行需补充39亿元股本和56亿元附属资本;中信银行需补充135亿元附属资本。

上述测算结果基于以下假设:假设2009年下半年新增贷款2.2万亿元,2010年全年新增贷款8万亿元;假设上市银行已公布的股权补充和次级债发行计划在2009年下半年完成;假设商业银行资本补充新规2010年初实施,且核心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分别提高至7%和10%。

新规规定,发行次级债及混合

资本债券等监管资本工具的额度不得超过核心资本的25%。这意味着若不考虑其他因素粗略计算,银行达到7%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后,再发债补充附属资本也只能把资本充足率提到8.75%左右,要想通过发债达到10%的资本充足率,核心资本充足率必须先达到8%左右。”某上市股份制银行董事长办公室主任称。

截至6月末,有5家上市银行核心资本充足率低于新规要求的7%,分别是招商银行6.5%、浦发银行4.68%、深发展5.08%、华夏银行6.84%、民生银行5.9%。目前除了华夏银行以外,其他4家中小银行均在推进股本融资计划。

资本补充带来1.6万亿投放能力

浦发银行刚获准定向增发不超过11.37亿股,随即又拿出了中长期

资本规划,其对资本的“渴求”可见一斑。值得注意的是,浦发银行在规划中设定的未来两年的资本充足率、核心资本充足率目标均与新规一致,可见浦发银行是比照新规来制定规划。这是否意味着新规实施日期已近?

浦发银行董秘沈思昨日在接受证券时报采访时称,该行目前并未接到实施新规的正式文件,此次公布的中长期资本规划早就开始酝酿。

国泰君安金融行业分析师伍永刚则认为,资本补充新规或许还有修改的余地,有可能将设置一定过渡期,因此现在不必过多关注新规对银行的影响。

长城证券认为,资本补充后可以给银行业整体增加1.6万亿风险加权资产投放能力,因此补充资本策略总体上是有助于增厚股东权益的。

安信信托整合 两子公司资产

本报讯 安信信托今日宣布对公司两家子公司资产进行相关处理。该公司公告称,董事会审议通过决议:拟以控股子公司鞍山安信房地产经营开发有限公司90%的股权,抵偿公司欠子公司鞍山市信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债务。交易完成后,信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安信房产经营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而安信信托与信安资产之间的债务等额减少。安信信托另以在鞍山地区的部分贷款债权本息的账面价值约65万元,与信安资产之间的剩余部分欠款债务进行以资抵债。

同时,安信信托宣布以一处物业产权向控股子公司上海凯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增资金额共计1.16亿元,其中货币资金约1437万元,物业产权1.02亿元。

(孙宗胜)

股票代码:000828 股票简称:东莞控股 公告编号:2009-024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东莞控股)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09年9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信托贷款的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6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贷款额度的授信融资》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1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贷款额度的授信融资》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5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贷款额度的授信融资》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2.5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贷款额度的授信融资》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上述授信融资项下有关的所有法律文件。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9月23日

股票简称:深南电A、深南电B; 股票代码:000037、200037; 公告编号:2009-049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09年9月21日(周一)下午15:00时,在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7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到会董事11人,孙玉林副董事长、于秀峰独立董事因公未能出席会议,分别授权贺迎一董事、周成新独立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此外,公司6名监事以及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出席会议的人数及会议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杨海强董事长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及相关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购买中海油长天然气》的议案

为了顺应国家能源产业政策,响应国家节能减排、环保发电的号召,调升公司发电效率,在确保发电业务的同时,公司积极开展燃机发电工程,实施向清洁能源转型,并大力发展循环经济项目,以实现由单纯纯凝电厂向环保发电、供热和供冷等能源综合利用企业转型。同时,鉴于公司作为国家循环经济试点企业,其污泥干化项目已被列入国家循环经济试点项目和深圳市重大建设项目,为了确保项目进度,在无现货天然气来源以及国家西气东输二线天然气于2012年到达深圳之前,保障天然气的稳定供应,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董事会经充分审慎分析和论证,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购买中海油长天然气,并要求公司认真做好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并在此基础上积极争取CDM(Clean Development Mechanism)工作。

根据下表列出的长约天然气年度采购量,在原与中海油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东贸易分公司签订的2009年9-12月合同条款基础上,与该公司协商后签署长约气采购合同,其中公司(含全资南山热电厂)签订两年期合同2010年1月—2011年12月,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公司”)签订四年期合同2010年1月—2013年12月)。

单位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南山热电厂	32.09	32.09	-	-
东莞公司	10.44	10.44	10.44	10.44

长约天然气合同价格由气价(随JCC油价波动)、管输费和税赋三部分构成。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获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深圳前海中心区冷热电项目前期工作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开展冷热电示范项目,利用南山热电厂向周边区域实施冷热电工程,在此基础上结合深圳市对前海中心区的整体规划,董事会经研究决定:

(一)同意公司开展深圳市前海中心区冷热电项目的前期工作,争取尽快将该项目纳入前海整体规划;

(二)同意公司开展前海中心区冷热电项目前期工作的费用控制在240万元人民币以内,并视前海中心区开发的进展情况分期投入。

该议案获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变更担保抵押方式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东莞公司变更担保抵押方式,即将原东莞公司将其所有资产抵押给公司,变更为东莞公司其他股东将其在东莞公司的股权质押给公司,作为公司为东莞公司银行贷款提供全额担保的保证。公司为东莞公司提供最高6.71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不变。

该议案获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三日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9]957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不超过30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数量为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路演时间:2009年9月24日(星期四)9:00-12:00

2.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www.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stock.cn;和本公司网站(www.qdhtgood.com)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9月22日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953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发行8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数量为发行总量减去最终网下发行量。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路演时间:2009年9月24日(周四)14:00-17:00;

2.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http://www.p5w.net);

3.参加人员: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已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stock.com;和本公司网站(www.lepuomedical.com)。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三日